

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區管理處 函

地址：新竹市博愛街1號
承辦人：彭文禮
電話：03-5712141#406
電子信箱：pwlysc@mail.water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台水三業字第11200059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新竹地區自4月13日起水情燈號由綠燈轉為黃燈新聞稿
(313520300K_1120005951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降雨不如預期，新竹地區供水情勢轉趨吃緊，自4月13日起水情燈號轉為黃燈，惠請配合共體時艱，辦理限水措施並協助宣導節約用水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2年旱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3次工作會報決議辦理。
- 二、降雨不如預期，新竹地區水庫蓄水逐漸下降，供水情勢轉趨吃緊。自4月13日起新竹地區水情燈號由水情提醒綠燈調整為減壓供水黃燈，夜間離峰減壓供水時段由原先每日23時至隔日5時延長為22時至隔日6時，工業自主節水率由5%提升至7%，並由政府機關及國營事業帶頭節水，停止使用自來水供應噴水池、澆灌、沖洗外牆及水溝等非急需或非必要用水。
- 三、實施減壓供水時段，對於大多數備有水塔之用戶影響不大，若位於管線末端或地勢較高地區之民眾，則建議適度儲水備用。



四、為能延長穩定供水，珍惜有限水資源之使用，台水公司呼籲各界主動節約用水，避免可能水情燈號由黃燈轉為橙燈。「節今日之水，解明日之渴」大家一起抗旱，才能共渡缺水難關。

五、檢附新竹地區自4月13日起水情燈號由綠燈轉為黃燈新聞稿1份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工業局新竹工業區服務中心、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

副本：本處各廠所、操作課、業務課(均含附件)

